

## 壹、前言

112年是有紀錄以來全球平均氣溫最高的一年，全球暖化帶來的氣候變遷衝擊影響日益顯著，各地極端天氣發生頻率持續增加，根據中央氣象署觀測資料顯示，臺灣近50年及近30年之年均溫呈現增溫加速趨勢，1961年至2020年間少雨年發生次數明顯比1960年以前增加，另近年來暴雨強度與頻率亦呈現增加趨勢。為降低氣候變遷衝擊，環境部於111年邀集16個部會共同檢視歷年調適工作執行情形，並參酌國內外最新氣候變遷科學資訊，綜整研提本期「國家氣候變遷調適行動計畫（112-115年）」，行政院並於10月4日核定，從維生基礎設施、水資源、土地利用、海岸及海洋、能源供給及產業、農業生產及生物多樣性、健康與能力建構等領域著手，由各主政部會依核定內容推動。

本期行動計畫共計126項工作項目，主要是針對易受衝擊領域，規劃「提升維生基礎設施韌性」、「確保水資源供需平衡與效能」、「確保國土安全、強化整合管理」、「防範海岸災害、確保永續海洋資源」、「提升能源供給及產業之調適能力」、「確保農業生產及維護生物多樣性」及「強化醫療衛生及防疫系統、提升健康風險管理」等7個面向，藉以提升調適能力及韌性，並確保民眾生命安全與維護國家永續發展。

依據氣候法第19條規定及調適行動計畫規定，環境部將每年彙整各主管機關所提交之調適行動計畫執行成果，續報請行政院核定後對外公布，踐行氣候行動資訊公開及公眾參與程序。